|  |
| --- |
| **109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日程表** |
|  | 2月16日（星期日） |
| 節次 | 第1節 | 第2節 | 第3節 |
| 考試時間類科及編號 | 預備 | 08:40 | 預備 | 11:00 | 預備 | 13:50 |
| 考試 | 09:00│10:30 | 考試 | 11:10│12:40 | 考試 | 14:00│16:00 |
| **101** | **中醫師****(一)** | ※中醫基礎醫學(一)(包括中醫醫學史、中醫基礎理論、內經、難經) | ※中醫基礎醫學(二)(包括中醫方劑學、中醫藥物學) | 國文(作文與翻譯) |
| 附 註 | 一、2月16日上午第1節考試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監場人員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二、本考試日程表所載「中醫師（一）」係指應高等考試中醫師第一階段考試（應試科目3科）。三、「國文（作文與翻譯）」之占分比重為「作文」占60%、「翻譯」占40%。四、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除「國文（作文與翻譯）」考試時間為2小時外，其餘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1小時30分。五、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有「※」符號者係採測驗式試題；「國文（作文與翻譯）」採申論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２Ｂ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 |

|  |
| --- |
| **109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日程表** |
| 日期 | 2月16日（星期日） |
| 節次 | 第1節 | 第2節 | 第3節 | 第4節 |
| 考試時間類科及編號 | 預備 | 08:40 | 預備 | 11:00 | 預備 | 13:50 | 預備 | 16:00 |
| 考試 | 09:00│10:30 | 考試 | 11:10│12:40 | 考試 | 14:00│15:30 | 考試 | 16:10│17:40 |
| **102** | **中醫師****(二)** | ※中醫臨床醫學(一)(包括傷寒論(學)、溫病學、金匱要略、中醫證治學、中醫診斷學) | ※中醫臨床醫學(二)(包括中醫內科學、中醫婦科學、中醫兒科學) | ※中醫臨床醫學(三)(包括中醫外科學、中醫傷科學、中醫五官科學) | ※中醫臨床醫學(四)(包括針灸科學) |
| 附 註 | 一、2月16日上午第1節考試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監場人員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二、本考試日程表所載「中醫師（二）」係指應高等考試中醫師第二階段考試（應試科目4科）。三、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1小時30分。四、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有「※」符號者係採測驗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２Ｂ鉛筆作答。 |

|  |
| --- |
| **109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心理師考試日程表** |
| 日期 | 2月15日（星期六） | 2月16日（星期日） |
| 節次 | 第1節 | 第2節 | 第3節 | 第4節 | 第5節 | 第6節 |
| 考試時間類科及編號 | 預備 | 08:40 | 預備 | 12:50 | 預備 | 15:30 | 預備 | 08:50 | 預備 | 12:50 | 預備 | 15:30 |
| 考試 | 09:00│11:00 | 考試 | 13:00│15:00 | 考試 | 15:40│17:40 | 考試 | 09:00│11:00 | 考試 | 13:00│15:00 | 考試 | 15:40│17:40 |
| **103** | **營養師** | ◎生理學與生物化學 | ◎營養學 | ◎膳食療養學 | ◎團體膳食設計與管理 | ◎公共衛生營養學 | ◎食品衛生與安全 |
| **104** | **臨床****心理師** | ◎臨床心理學基礎 | ◎臨床心理學總論（一）（包括偏差行為的定義與描述、偏差行為的成因） | ◎臨床心理學總論（二）（包括心理衡鑑、心理治療） | ◎臨床心理學特論（一）（包括自殺之心理衡鑑與防治、暴力行為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物質濫用與依賴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性格與適應障礙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 | ◎臨床心理學特論（二）（包括心智功能不全疾病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精神病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兒童與青少年發展障礙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 | ◎臨床心理學特論（三）（包括飲食障礙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精神官能症之心理衡鑑與心理治療、壓力身心反應與健康行為） |
| **105** | **諮商****心理師** | ◎諮商的心理學基礎 | ◎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 | ◎諮商與心理治療實務與專業倫理 | ◎心理健康與變態心理學 | ◎個案評估與心理衡鑑 |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 |
| 附 註 | 一、2月15日上午第1節考試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監場人員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二、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科目上端有「◎」符號者，係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２Ｂ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 |

|  |
| --- |
| **109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護理師考試日程表** |
| 日期 | 2月16日（星期日） |
| 節次 | 第1節 | 第2節 | 第3節 | 第4節 | 第5節 |
| 考試時間類科及編號 | 預備 | 08:40 | 預備 | 10:30 | 預備 | 12:50 | 預備 | 14:30 | 預備 | 16:10 |
| 考試 | 09:00│10:00 | 考試 | 10:40│11:40 | 考試 | 13:00│14:00 | 考試 | 14:40│15:40 | 考試 | 16:20│17:20 |
| **106** | **護理師** | ※基礎醫學（包括解剖學、生理學、病理學、藥理學、微生物學與免疫學） | ※基本護理學(包括護理原理、護理技術）與護理行政 | ※內外科護理學 | ※產兒科護理學 | ※精神科與社區衛生護理學 |
| 附 註 | 一、2月16日上午第1節考試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監場人員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二、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考試時間均為1小時；測驗式試卡應以２Ｂ鉛筆作答。 |

**109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日程表**

|  |  |  |
| --- | --- | --- |
| 日期 | 2月15日（星期六） | 2月16日（星期日） |
| 節次 | 第1節 | 第2節 | 第3節 | 第4節 | 第5節 | 第6節 | 第7節 |
|  考試時間 類科及編號 | 預備 | 8:40 | 預備 | 12:50 | 預備 | 15:30 | 預備 | 7:50 | 預備 | 10:30 | 預備 | 13:50 | 預備 | 16:30 |
| 考試 | 9:00│11:00 | 考試 | 13:00│15:00 | 考試 | 15:40│17:40 | 考試 | 8:00│10:00 | 考試 | 10:40│12:40 | 考試 | 14:00│16:00 | 考試 | 16:40│18:40 |
| **107** | **社會工作師** | ◎社會工作 | ◎社會工作 直接服務 | ◎社會工作 管理 |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 ◎社會工作 研究方法 | 國文（作文） |
| 附 註 | 一、2月15日上午第1節考試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進入試場就座，聽取監場人員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2月16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起（7時50分預備），該日各應試科目考試時間配合酌予調整，請應考人特別留意。**二、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三、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國文(作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式試卡應以２Ｂ鉛筆作答；申論式試卷應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 |